

二十七、 荣耀你的名

(12章9-50节)

人们用不同的语言传颂着一个三棵树的古老民间传说。这三棵树长在高高的山顶上，憧憬着长大做什么。第一棵树对钻石珠宝充满幻想，渴望有一天会成为放这些珍贵珠宝的珠宝盒；第二棵树向往旅游和令人兴奋的境遇，渴望有一天能变成一艘载着君王们跨洋过海的雄赳赳的帆船。第三棵树根本没想过要离开山顶，它的抱负就是高大笔挺地耸立在原地，将人们指向神的方向。

几年过去了，这三棵树长得又高又壮。一天，三个伐木工人上山砍树。其中一个来到第一棵树前，说道“这正是我要的”，接着就把它砍了。另一个伐木工人走到第二棵树前，说了同样的话，也把它砍了下来。第三个伐木工人咕哝着，说任何一棵老树都可以派上他的用场，说着就毫不在乎地将剩下那棵树砍倒了。

第一棵树被做成一个盒子，它以为自己做珠宝盒的梦想成真了。但它很快发觉，自己只是一只给农场动物盛放干草的简陋食槽。第二棵树看到自己被做成一艘只能在湖面航行的小船，它想变成一艘威武巨轮的梦想也破灭了。第三棵树的遭遇最惨。它被割成木材，和其他横木放在一起，遭人遗忘。

随着时间的流逝，这三棵树又有了不同的经历。一天晚上，来了一对初为父母的年轻夫妇，他们没能在旅馆里找到房间，就把第一棵树做成的盒子的拿去用了。他们在盒子里放上新鲜稻草，把它当作一张婴儿床。当槽里放下那新生婴儿时，这棵树意识到：它正抱着世界上最珍贵的宝物。另一个晚上，湖面上狂风骤雨，变成小船的那棵树费力地载着一群男子。它担心自己会沉，失去船上所有的人。这时其中一名乘客醒过来，小船惊奇地听到他对暴风雨说：“安静，不要动！”湖水一下子风平浪静了。这棵树明白自己所载的是“万王之王”！还有一天，第三棵树被从木材堆中拔出，放在了一个人血淋淋的背上。这个人被带着穿街走巷，一群可恨的暴民包围着他，大声向他索命。一到城外，他被钉到树上悬在那里受死。看着这一切，第三棵树心里很难过，它想不出还有什么比这样对待这名男子更让人无法容忍。它只想把人们引向神。三天后，世界发生了改变：这男子死而复生！第三棵树意识到，从那时起，无论人们何时看到它都会想起神！三棵树有着不同的希望和梦想，他们都给神带来了荣耀。

正如我们看到的，“荣耀”是《约翰福音》的一个重要主题。我们先前在此福音中就曾见到这个主题，约翰在那里写道：“道成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地有恩典，有真理。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，正是父的生子的荣光”（1章14节）。在《约翰福音》中，动词“荣耀”（译注：《圣经》中有处译为“荣

光”，是同一英文单词，下同)出现23次，名词“荣耀”出现18次。显然，约翰对耶稣生平的记载强调的是他的荣光。

神的荣光和耶稣的关系

在本讲开头，我们看到耶路撒冷因为逾越节而变得欢天喜地，人们期盼着耶稣的到来。这回，他会宣告自己就是他们苦苦等候的弥赛亚吗？他会成为以色列的王吗？每个人都在议论。

耶稣进耶路撒冷的那天来临了，他快要到达这座城市时，一大群人出去迎接。他们挥舞着棕榈枝，高声喊着“和散那！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”(12章13节)，给耶稣一个国王级的迎接仪式。应《撒迦利亚书》第9章第9节作的预言，耶稣骑在小驴的背上进了耶路撒冷。据约翰记载，耶稣的门徒被整个场面弄得昏头转向，在“耶稣得了荣耀”(约翰福音12章16节)之前都不明白这些事的意义。我们再次看到，耶稣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反映出“荣光”，但其在十字架上时才最为炫目。世人总将荣耀与权利、声誉和财富联系在一起，但神的荣光却通过十字架上的爱、谦卑和牺牲最生动地表现出来。

然后，一些希腊人¹对腓力说：“先生，我们愿意见耶稣”(12章21节)。腓力去找安德烈，两人一起告诉耶稣希腊人说的话。耶稣回答：“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”(约翰福音12章23节)。这里提到的“荣耀”再次指代十字架。在下面几节经文中，耶稣说明麦粒必须掉到土里，在结实之前必须死亡的道理，这些话更明显地说明两者之间的关系。耶稣说的是自己被钉上十字架的事，但他同时也在号召门徒照着自己奉献和牺牲的榜样去行。他表示，如果他们做到了，父会赐他们荣耀。

前面几节经文的对话自然地引出了耶稣的祷告，第28节开始作：“父啊，愿你荣耀你的名。”说着，一个天上来的声音回到：“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，还要再荣耀”(12章28节)。人群中，有人以为自己听到了雷声，其他人则称自己听到了天使的声音。耶稣告诉他们，他们听到了一个为他们说话的声音。父确确实实说话了。他所提到的荣耀主要还是指十字架。通过自己一生得所说所为，耶稣已经荣耀了父，但是

在几天之后，当他被钉十字架并从死里复活时，人们将看到他最大的荣耀。当他说“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，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”(12章32节)时，他表明自己指的是十字架。约翰作评：“他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”(12章33节)。

接着，人们向耶稣提了一个他们听到的关于“律法有话说”的问题(12章34节)。几百年前，以色列人曾亲耳在西奈山上听到神的声音。²透过电闪雷鸣、声声擂鼓和滚滚烟雾，以色列人见证了神的一丝荣耀。如今，过了这么多年以后，当人们看着耶稣并聆听他讲话时，他们看到了更多的神的荣耀。他们想不到，耶稣不久将通过他受钉十字架和复活，向人显示人们前所未有的更大荣耀！

经过一番国王般的礼遇，说出本章记载的这些话之后，耶稣从人群中退出并避起来。因为他对他们说了真话，并通过自所行的神迹揭示了自己的身份和大能，但人们还是不信，耶稣为此甚为忧心。约翰认为以赛亚早已预见到这些人缺乏信心：“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？耶和华的臂膀向谁显露呢？”(以赛亚书53章1节)“要是这百姓心蒙油脂，耳朵发沉，眼睛昏迷；恐怕眼睛看见，耳朵听见，心里明白，回转过来，使得医治”(以赛亚书6章10节)。约翰写道：“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，就指着他说这话”(12章41节)。本章在这里第4次用“荣耀”指基督的死亡、入葬以及复活。

神的荣光和我们的关系

我们发现，有个信息贯穿于耶稣论及自己及神的荣耀的话中，这是留给我们的清晰而直接的信息，告诉我们“荣光”之事将如何影响我们的生活。耶稣对门徒说：“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”(12章23节)。他解释了自己死的必要性(12章24节)，然后接着说：

爱惜自己生命的，就丧失生命。在这世

[1] 这些人很可能是受犹太教的教导吸引、但不愿意接受割礼完全归附犹太教的“敬神者”。因此，他们到耶路撒冷的圣殿敬拜时，只能作为外邦人进入“外邦人之庭”。这一段里的“希腊人”可能指的是“敬神者”，而不是那些来自希腊的人。

[2] 《出埃及记》第20章；《申命记》第5章第22节。

上恨恶自己生命的，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。若有人服侍我，就当跟从我，我在哪里，服侍我的人也要在那里。若有人服侍我，我父必尊重他(12章25-26节)。

这部分的思路大致如此：基督将要得荣耀。与人们的理解可能正好相反，耶稣必须去死才能得荣耀。同样地，耶稣的信徒要顺服神，必须先让自己的骄傲、自私和对这个世界的爱消亡，然后才能接受永生并显示神的荣光。

在第12章第25、26节中，耶稣叫信徒去行的，与这些秘密信徒在本章后面所行的，形成强烈对比：

虽然如此，官长中却有好些信他的，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，就不承认，恐怕被赶出会堂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悦纳(译注：划线处英译文为approval，和合本译作“荣耀”，译者译为“悦纳”以供下面论述之便利)胜过爱神的悦纳(12章42-43节)。

第43节中被两次译作“悦纳”(即“approval”)的希腊词为doxa，与本讲讨论过的内客中出现的“荣耀”是同一个词。约翰表明，这些胆小怕事的信徒们不敢公开自己的秘密，是“因为他们爱人的荣耀胜过爱神的荣耀！”人的荣耀见诸于骄傲、权势、自我保护及自我吹捧；而神的荣耀最能见诸于谦卑、牺牲和自我否定。

在福音书后面，约翰记述了耶稣对彼得所作的一个非同寻常预言：

我实实在在告诉你，你年少的时候，自己束上带子，随意往来；但年老的时候，你要伸出手来，别人要把你束上，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(21章18节)。

约翰解释道：“耶稣说这话，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，荣耀神”(21章19节)。我们再次发现，这部福音书教导人们，荣耀和牺牲是联系在一起的。

基督徒要活出神的荣耀。我们的每件事都应反映神的荣耀(哥林多前书10章31节)。自古以来，很多人想以神的名义建造大殿或王国来荣耀他。但在《约翰福音》里，耶稣反复显明，神的荣耀最能见诸于简单卑微的行动，这些行动甚至不会引起世人的留意，比如：

母亲悉心照料自己的孩子(显示神的荣耀)。

照顾年迈父母或舍邻(显示神的荣耀)。

在婚姻中忠贞不渝、和睦相处(显示神的荣耀)。

帮助一个需要帮助的人(显示神的荣耀)。

我们学校里有个老师，一天，他讲到伟大的牧师，说：“今天最出色的布道，是由那些你闻所未闻的人，在你从未到过的地方所作的。”我深信，他那感人至深的评论和耶稣在《约翰福音》12章中所讲的是比较接近的。

澳大利亚诗人维克多·达莱(Victor Daley)临死前在医院受到了细心看护。他最后做的一件事就是感谢护士们的好心。她们回答说：“不要谢我们。要感谢神的恩典。Daley应道：“你们不就是神的恩典吗？”我想他是对的。你我也同样见证并接受了神的荣光，现在我们要成为他的荣光。通过谦卑地献上我们的服务，我们将成为世人看得见的神的荣耀。

结语

三棵树都曾经有过为神作工的伟大梦想。具有讽刺意味的是，只有当它们被砍下、被割碎并被遗忘在世人几乎看不到的角落时，它们才能被用来荣耀神。耶稣称他的生命也是如此——我们的更不例外！让我们每天进行如下简单祷告：“主啊，让我们的生命在今日荣耀你！”

=====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